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2020 年 04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7
第四节 财务报表	5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主要经营业绩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与经审计年报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40,655,435.14	1,562,080,400.82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0,351,746.77	39,105,290.81	-357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3,961,323.51	27,965,203.74	-36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0,878,622.94	-87,272,191.55	39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92	0.0549	-3577.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92	0.0549	-357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30%	1.74%	-89.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33,806,126.13	3,180,564,784.65	-3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5,430,266.91	2,240,087,471.03	-62.26%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7%	189,348,804	0	冻结	162,240,426
林永飞	境外自然人	9.32%	66,389,603	66,389,603	冻结	66,389,603
翁华银	境内自然人	3.62%	25,765,574	25,765,574	冻结	25,765,574

江德湖	境内自然人	3.62%	25,765,574	25,765,574	冻结	25,765,574
李恩平	境内自然人	3.29%	23,446,674	23,446,674	冻结	23,446,674
翁武游	境内自然人	2.69%	19,200,000	0	质押	19,200,000
何琳	境内自然人	2.53%	18,035,902	18,035,902	冻结	18,035,902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47%	17,623,633	17,623,633		
翁武强	境内自然人	2.47%	17,600,000	17,600,000	冻结	17,600,000
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12,882,787	12,882,787	冻结	12,882,78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348,804	人民币普通股	189,348,804			
翁武游	1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1,712,285	人民币普通股	11,712,285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9 号私募投资基金	11,712,284	人民币普通股	11,712,284			
章熠	6,765,432	人民币普通股	6,765,43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6,800			
寇凤英	2,576,557	人民币普通股	2,576,557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326,981	人民币普通股	2,326,981			
梁美玲	2,318,903	人民币普通股	2,318,903			
刘欣宇	1,66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永飞持有瑞丰集团 70% 股权，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章熠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414,732 股、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27,080,800 股、刘欣宇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668,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2、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上年度期末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应收票据到期退回所致。

3、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下降68.15%，主要是报告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4、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期末下降76.88%，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账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所致。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6.58%，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控股子公司杭州连卡恒福股权，因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应收杭州连卡恒福往来款增加所致。

6、持有待售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待售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长100%，主要是报告期根据总部大楼的出售协议和股东会决议将总部大楼的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7、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下降95.89%，主要是报告期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所致。

8、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86.39%，主要是报告期根据总部大楼的出售协议和股东会决议将总部大楼的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9、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95.48%，主要是报告期根据总部大楼的出售协议和股东会决议将总部大楼的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10、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期末下降67.89%，主要是报告期根据总部大楼的出售协议和股东会决议将总部大楼的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11、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86.72%，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2、商誉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较上年度期末下降71.58%，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13、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8.50%，主要是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期末增长135.29%，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预付工程款减少，以及2019年2月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 P. A. 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预付的股权投资款减少。

16、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17、应付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期末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应付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18、预收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26.28%，主要是报告期预收出售公司总部大楼款项所致。

19、应交税费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2.10%，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应交税费增加。

20、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42.68%，主要是报告期完成对LEVITAS S. P. A. 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期末应付LEVITAS S. P. A. 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增加所致。

21、预计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预计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主要是报告期末因违规担保事项涉诉，计提的预计负债。

22、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度期末下降79.60%，主要是报告期末前期评估增值的资产发生减值情形，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应的转回所致。

23、其他综合收益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度期末增长91.24%，主要是报告期末境外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以及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 P. A. 少数股东股权收购相应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23、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度期末下降102.21%，主要是报告期完成对控股子公司LEVITAS S. P. A. 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和出售控股子公司杭州连卡恒福股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24、财务费用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3.97%，主要是报告期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汇兑损失增加。

25、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78.72%，主要是报告期出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损失，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26、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年初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工具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调整至本科目，主要涉及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上年同期数未做追溯调整所致。

27、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83.43%，主要是报告期计提的存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增加所致。

28、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2350.04%，主要是报告期出售固定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29、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68.86%，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30、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末因违规担保事项涉诉，计提的预计负债，形成的营业外支出。

31、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819.15%，主要是报告期利润减少，所得税费相应减少；以及因资产减值准备增加，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89.93%，主要是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38.84%，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公司总部大楼收到的现金增加。

3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281.01%，主要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奴迪路在完成对意大利LEVITAS S.P. A51%股权的收购事项后，分别于2019年1月30日及2019年2月28日向Sinv及Zeis收购完成其余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奴迪路已持有意大利LEVITAS S.P. A100%股权。

2、2019年3月，公司董事会收到李斐先生、徐响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经2019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胡圣先生及刘文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进展暨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公司股东瑞丰集团、林永飞、翁武强自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的6个月内，因与方正证券的股票质押融资事宜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分别为73,600,000股、16,597,401股及4,400,000股，合计不超过94,597,40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3.28%）。截至2019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瑞丰集团依据上述预披露公告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12,851,99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037%；股东林永飞、翁武强在上述被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股份。

4、2019年8月，公司董事会收到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胡圣先生及刘文焱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经2019年8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9月1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罗长江先生、林毅超先生、林国先生、翁文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2019年8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林毅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林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郭小群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5、经2019年8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摩登大道总部大楼之收购协议书》，将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相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等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文化发展公司，标的资产转让价格总额为人民币9.75亿元（含增值税）。经2019年1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9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签署《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摩登大道总部大楼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6、2019年8月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8月26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更换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7、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71号）。公司对上述监管措施高度重视，已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同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切实提高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8、2019年9月，公司董事会收到刘运国先生、梁洪流先生、郭葆春女士及郭小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经2019年10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10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聂新军先生、徐勇先生、王承志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为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和运营水平，加强公司公章管理，公司于2019年9月5日起启用新的公司公章（编号：4401050034175）、法人章（编号：4401050034177）及财务专用章（编号：4401050034176）。自公司启用新的公章、法人章及财务专用章之日起，原公司公章、原法人章、原财务专用章及其所形成的空白凭证（如有）和空白文件（如有）一律作废并不得再使用。

10、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9月1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按照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此外，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8月13日及2019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截至2019年9月16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在本次回购方案有效期内未回购公司股份，主要受市场整体环境及公司优先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因素影响，导致未能完成此次回购计划。

1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擅自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展进行担保行为

（1）2018年4月10日，立根小贷与公司控股股东瑞丰集团关联方立嘉小贷签订《最高额贷款授信合同》一份，立根小贷同意为立嘉小贷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最高额贷款授信，实际发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为2018年4月10日至2019年6月10日。2018年4月10日，瑞丰集团伙同立根小贷擅自以公司名义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一份，约定公司为上述《最高额贷款授信合同》项下的相关债务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立根小贷已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目前案件一审审理中。

(2) 2018年4月，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与控股股东关联方花园里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一份，约定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向花园里公司授予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为2018年4月3日至2019年4月3日。2018年4月9日，控股股东伙同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擅自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连卡福”）名义与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签订《存单质押合同》（以下称为“《存单质押合同一》”）一份，约定以广州连卡福存于厦门国际银行拱北支行金额为人民币10,500万元的定期存款及相应的存款利息为前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相关债务提供担保。目前该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3) 2018年12月20日，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与控股股东关联方花园里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一份，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向花园里公司授予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为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12月20日。2018年12月20日，控股股东伙同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擅自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义与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存单质押合同》（以下称为“《存单质押合同二》”）一份，约定以广州连卡福存于澳门国际银行佛山支行金额为人民币10,310万元的定期存款（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3月20日）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相关债务提供担保。经查，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及佛山支行已于2019年8月21日擅自扣划了广州连卡福所持大额存单，划扣金额为人民币100,641,666.67元。公司已经针对该事项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审理中。

(4) 2018年4月20日，周志聪与林永飞签订《借款合同》，约定林永飞向周志聪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2019年1月18日，林永飞出具《还款承诺书》，确认共欠周志聪15,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另案处理），承诺将按约定分三期结清，并以公司名义承诺为借款本金15,000万元、利息及由此引发的诉讼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林永飞无法按期还款，周志聪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5) 2018年4月，林峰国经协商后分别与公司监事陈马迪、张勤勇及赖小妍签订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的协议书》（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7,625,000份额转让给陈马迪，转让价格为7,625,000元；将其持有的7,625,000份额转让给张勤勇，转让价格为7,625,000元；将其持有的4,034,999.91份额转让给赖小妍，转让价格为4,034,999.91元。2018年5月，林峰国与公司、林永飞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和林永飞为陈马迪、张勤勇及赖小妍履行上述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以上支付款项均已逾期，林峰国就上述股权转让纠纷申请仲裁，请求陈马迪、张勤勇及赖小妍支付转让价款、违约金及相关仲裁费用，同时请求公司及林永飞承

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12、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9年11月29日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更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3、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因瑞丰集团违反《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相关约定，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为28,3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累计减持瑞丰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1,3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51%。

14、经2019年12月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9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连卡悦圆发展有限公司向孟建平转让其持有的杭州连卡恒福51%股权，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由于截至2019年9月30日，标的公司除正常业务往来外，尚未向公司偿还63,000,000元借款本金及9,553,649.49元利息和尚未向公司支付4,531,469.56元租金，前述款项合计为77,085,119.05元。故针对标的公司的上述特定债务，公司已与孟建平协商确认公司将减免其中的利息及租金部分，合计14,085,119.05元，最终由孟建平代为清偿63,000,000元。2019年12月25日，公司及广州连卡悦圆合计收到杭州昱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孟建平，系孟建平指定的第三方）所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元以及针对特定债务的首笔还款25,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26日，杭州连卡恒福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经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胡圣先生及刘文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离职及补选相关董事、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公司股东瑞丰集团、林永飞、翁武强自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后的 6 个月内，因与方正证券的股票质押融资事宜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分别为 73,600,000 股、16,597,401 股及 4,400,000 股，合计不超过 94,597,40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13.28%）。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瑞丰集团依据	2019 年 6 月 25 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进展暨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上述预披露公告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 12,851,99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37%；股东林永飞、翁武强在上述被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股份。		
经 2019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罗长江先生、林毅超先生、林国先生、翁文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 2019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林毅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林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郭小群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9 年 8 月 8 日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离职及补选相关董事、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2019 年 9 月 18 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
公司与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摩登大道总部大楼之收购协议书》，将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23 号相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等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文化发展公司，标的资产转让价格总额为人民币 9.75 亿元（含增值税）。经 2019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签署《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摩登大道总部大楼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9 年 8 月 8 日	《关于签署资产出售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2019 年 8 月 27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2019 年 12 月 5 日	《关于与广州市建康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摩登大道总部大楼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2019 年 8 月 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 8 月 26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更换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19 年 8 月 8 日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2019 年 8 月 27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2018 年 4 月 10 日，瑞丰集团伙同立根小贷擅自以公司名义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一份，约定公司为立嘉小贷《最高额贷款授信合同》项下的 10,000 万元贷款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9 年 8 月 23 日	《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及账户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p>2018 年 12 月 20 日，控股股东伙同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擅自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义与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存单质押合同》一份，约定以广州连卡福存于澳门国际银行佛山支行金额为人民币 10,310 万元的定期存款（存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为《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经查，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及佛山支行已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擅自扣划了广州连卡福所持大额存单，划扣金额为人民币 100,641,666.67 元。公司已经针对该事项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审理中。</p>	2019 年 8 月 23 日	《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及账户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2019 年 9 月 16 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71 号）。</p>	2019 年 8 月 28 日	《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p>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5 日起启用新的公司章程（编号：4401050034175）、法人章（编号：4401050034177）及财务专用章（编号：4401050034176）。自公司启用新的公章、法人章及财务专用章之日起，原公司章程、原法人章、原财务专用章及其所形成的空白凭证（如有）和空白文件（如有）一律作废并不得再使用。</p>	2019 年 9 月 5 日	《关于启用新印章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p>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在本次回购方案有效期内未回购公司股份，主要受市场整体环境及公司优先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因素影响，导致未能完成此次回购计划。</p>	2019 年 9 月 19 日	《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
<p>2018 年 4 月 9 日，控股股东伙同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擅自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义与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签订《存单质押合同》一份，约定以广州连卡福存于厦门国际银行拱北支行</p>	2019 年 9 月 27 日	《关于公司新发现的违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金额为人民币 10,500 万元的定期存款及相应的存款利息为前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目前该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2019 年 9 月，公司董事会收到刘运国先生、梁洪流先生、郭葆春女士及郭小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经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聂新军先生、徐勇先生、王承志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9 日	《关于独立董事、高管离职及补选独立董事、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100)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9 年 11 月 29 日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更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2)
	2019 年 12 月 2 日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8)
因瑞丰集团违反《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相关约定，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为 28,399,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累计减持瑞丰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 1,31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51%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4)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连卡悦圆发展有限公司向孟建平转让其持有的杭州连卡恒福 51% 股权，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 元。由于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除正常业务往来外，尚未向公司偿还 63,000,000 元借款本金及 9,553,649.49 元利息和尚未向公司支付 4,531,469.56 元租金，前述款项合计为 77,085,119.05 元。故针对标的公司的上述特定债务，公司已与孟建平协商确认公司将减免其中的利息及租金部分，合计 14,085,119.05 元，最终由孟建平代为清偿 63,000,000 元。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及广州连卡悦圆合计收到杭州昱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5 日	《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0)
	2019 年 12 月 5 日	《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1)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p>(实际控制人为孟建平, 系孟建平指定的第三方) 所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1 元以及针对特定债务的首笔还款 25,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杭州连卡恒福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019 年 12 月 27 日</p>	<p>《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7)</p>
<p>2018 年 4 月 20 日, 周志聪与林永飞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林永飞向周志聪借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2019 年 1 月 18 日, 林永飞出具《还款承诺书》, 确认共欠周志聪 15,000 万元 (其中 5,000 万元另案处理), 承诺将按约定分三期结清, 并以</p>	<p>2020 年 1 月 10 日</p>	<p>《关于公司新增诉讼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2)</p>
<p>2018 年 5 月, 林峰国与公司、林永飞签订了《补充协议》, 约定公司和林永飞为陈马迪、张勤勇及赖小妍履行《关于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的协议书》项下的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以上支付款项均已逾期, 林峰国就上述股权转让纠纷申请仲裁, 请求陈马迪、张勤勇及赖小妍支付转让价款、违约金及相关仲裁费用, 同时请求公司及林永飞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 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p>	<p>2020 年 2 月 20 日</p>	<p>《关于公司新增仲裁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4)</p>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予以披露相关内容。2018年9月17日, 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回购期限已经届满, 回购股份数量为零。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并予以披露相关内容。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期限已经届满，公司未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国兴;刘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曾李青;赵威	其他承诺	一、关于悦然心动历史上历次股权转让事宜，本人承诺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相关税费、而发生被追缴相关税费之情形，或导致悦然心动因此受到处罚的，所有费用均由本人承担。 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必要的全部经营资质、生产许可，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	2016年10月27日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p>司因经营资质瑕疵收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三、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历史上存在未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授权便开展相关增值电信业务活动的情形，本人承诺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历史上未取得前述资质即开展经营活动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或者给摩登大道造成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四、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现承租办公所在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本人承诺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未办</p>			
--	--	--	--	--	--

		<p>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被相关部门处罚的，或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p> <p>五、悦然心动设立香港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时未及时处理境外投资的相关手续，如悦然心动或香港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心动因此受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p> <p>六、如悦然心动因违反相关平台政策或境内外税收法规被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和其他股东共同承担。</p>			
--	--	--	--	--	--

	<p>陈国兴;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刘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赵威</p>	<p>其他承诺</p>	<p>(一) 人员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摩登大道专职工作, 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简称"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且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领薪。2. 保证摩登大道(包括其子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 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 保证摩登大道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该等体系和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 资产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摩登大道的资产全部能处于摩登大道的控</p>	<p>2016 年 10 月 27 日</p>	<p>自承诺函签署日之日起持续有效, 直至承诺人不再成为摩登大道关联方股东为止。</p>	<p>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及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7) 及《关于新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累计发现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合计 31,981,068.50 元,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4%。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及 2020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及账户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1)、《关于公司新增诉讼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p>
--	---	-------------	---	-------------------------	--	--

		<p>制之下，并为摩登大道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摩登大道的资金、资产。 2. 保证不以摩登大道的资产为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财务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四）机构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保证摩登大道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保证摩登大道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及本人关</p>		<p>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及《关于公司新增仲裁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控股股东瑞丰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林永飞违反规定程序擅自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对外提供担保。</p>
--	--	--	--	--

			<p>联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 业务独立: 1. 保证摩登大道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 保证本人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之外, 不对摩登大道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3. 保证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与摩登大道的关联交易, 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六) 保证摩登大道在其他方面与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保持独立。</p>			
	陈国兴;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刘金柱;翁武强;翁武游;武汉悦然心动投资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或者间接的从事与摩登大道(包括摩登大道的	2017 年 10 月 27 日	1.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	严格履行中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严炎象；颜庆华；赵威		下属公司，下同）及悦然心动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未来亦将不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摩登大道相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摩登大道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若有）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摩登大道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摩登大道，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摩登大道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摩登大道。		变更或撤销； 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人在作为摩登大道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陈国兴；刘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本人（本企业）作为摩登大道的股东（或是股东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自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作为摩登大道的股东	严格履行中

	合伙);颜庆华;赵威		关联方)期间,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摩登大道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摩登大道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摩登大道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摩登大道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摩登大道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摩登大道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摩登大道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		(或是股东关联方)期间	
--	------------	--	---	--	-------------	--

			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摩登大道及摩登大道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陈国兴;刘金柱;武汉悦然心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颜庆华;曾李青;赵威	股份限售承诺	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摩登大道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12 个月法定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摩登大道新增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第一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6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6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2016 年 10 月 27 日	1.本次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 2.上述 12 个月法定锁定期限届满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3.本次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后	严格履行中

			<p>第二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7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 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7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三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30% 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四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且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p>			
--	--	--	---	--	--	--

			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期内，如果悦然心动当年累积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足承诺的累积应实现的净利润的 50%，则本企业/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除锁定部分延长至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后方可解除锁定。		
	陈国兴;刘金柱;颜庆华;赵威	其他承诺	截至本声明与承诺作出之日，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中国大陆以外的税收法规被立案调查、处罚或起诉的情况，如悦然心动及其子公司因违反中国大陆以外的税收法规被立案调查、处罚或起诉，	2017 年 01 月 19 日	严格履行中

			<p>或因此遭受其他损失的,所有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及作出此承诺的悦然心动股东共同承担。</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林永飞;翁武强</p>	<p>股份减持承诺</p>	<p>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管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2012 年 02 月 16 日</p>		<p>严格履行中</p>
	<p>翁武游;杨厚威</p>	<p>股份减持承诺</p>	<p>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p>	<p>2012 年 01 月 10 日</p>	<p>任职期间、离职后六个月内,申报离任六个月后十二个月内</p>	<p>已履行完毕</p>

			过 50%。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发行上市后的前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发行上市三年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但各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各年度的盈利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实施股票股利利润分配办法。	2020 年 02 月 28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	2012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 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3. 如瑞丰集团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有竞争，则瑞丰集团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瑞丰集团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p> <p>4. 如果未来瑞丰集团或其他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瑞丰集团将本着本公司优先的原则与本公司协商解决；</p> <p>5. 如瑞丰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p>			
--	--	--	--	--	--

			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瑞丰集团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本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本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瑞丰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瑞丰集团将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林永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自出具承诺函之日起，林永飞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	2020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及活动；</p> <p>2. 与林永飞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本公司（含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亦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p> <p>3. 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4. 不会向其他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p>			
--	--	--	--	--	--	--

			<p>业秘密。</p> <p>5. 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林永飞将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林永飞	其他承诺	<p>若因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奴迪路）或任何第三方对卡奴迪路品牌或产品的虚假宣传行为，导致卡奴迪路需承担的任何赔偿责任或产生任何损失，相关赔偿金及费用均由林永飞先生全部承担，概与卡奴迪路无关。”</p>	2012 年 01 月 10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全体参与员	其他承诺	<p>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资金系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p>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工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等人员募集的资金，其资金来源其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本人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益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发行上市后的前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发行上市三年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	2012 年 02 月 28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但各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各年度的盈利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实施股票股利利润分配办法。</p>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 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3. 如瑞丰集团直接或间</p>	2012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有竞争，则瑞丰集团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瑞丰集团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p> <p>4. 如果未来瑞丰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瑞丰集团将本着本公司优先的原则与本公司协商解决；</p> <p>5. 如瑞丰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瑞丰集团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本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本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瑞丰集团及其</p>			
--	--	--	---	--	--	--

			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瑞丰集团将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林永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自出具承诺函之日起，林永飞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p> <p>2. 与林永飞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本公司（含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亦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业</p>	2020 年 02 月 16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p>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p> <p>3. 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4. 不会向其他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本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5. 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林永飞将赔偿本</p>			
--	--	--	--	--	--	--

			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林永飞	其他承诺	若因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奴迪路）或任何第三方对卡奴迪路品牌或产品的虚假宣传行为，导致卡奴迪路需承担的任何赔偿责任或产生任何损失，相关赔偿金及费用均由林永飞先生全部承担，概与卡奴迪路无关。”	2012 年 01 月 10 日	上市期间	严格履行中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全体参与员工	其他承诺	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等人员募集的资金，其资金来源源于其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本人最终出资不包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益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p>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 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其他承诺	<p>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其合伙人对其的相关出资均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认购、代他人出资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p>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他利益安排，且其各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或为他方代持、受托持有出资份额的安排。			
	何琳;胡卫红;江德湖;寇凤英;李恩平;梁美玲;翁华银	其他承诺	其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本人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益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			
	陈马迪;郭葆春;赖小妍;梁洪流;林峰国;林永飞;刘文焱;刘运国;翁武强;翁武游;杨厚威;张勤勇	其他承诺	除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外，本人及其关联方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除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发行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与本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最终出资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承诺其及其关联方没有、且亦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且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人（包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有效	严格履行中

			<p>人) 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p> <p>2、自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其及其关联方不会减持发行人股票或作出减持计划; 若其及其关联方未履行上述承诺, 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在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12 月 28 日期间, 摩登大道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体员工使用自有资金 (不能使用融资融券或者结构化、配资等) 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净买入摩登大道股票且连续持有 12 个月以上的。若前述员工因在倡议购买期间买入公司股票全部卖出时实际产生收益</p>	<p>2018 年 12 月 18 日</p>	<p>如满足补偿条件, 瑞丰集团将在被倡议人满足补偿条件的股票完全卖出完毕</p>	<p>严格履行中</p>

			低于 8%的，承诺收益差额部分由瑞丰集团予以补偿；上述股票超额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若员工净买入摩登大道股票连续持有时间不足 12 个月即发生减持行为的，则瑞丰集团不给予任何补偿。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广州天河立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方	8,000	3.36%	连带担保	14 个月	8,000	3.36%	公司胜诉或债务人主动还款	8,000	-
广州花园里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方	10,000	4.20%	有限担保	12 个月	10,000	4.20%	公司胜诉或债务人主动还款	10,000	-
林永飞	实际控制人	15,000	6.30%	连带担保	-	13,642.45	5.73%	公司胜诉或债务人主动还款	13,642.45	-

陈马迪、张勤勇、赖小妍	公司监事	1,928.5	0.81%	连带责任	-	1,928.5	0.81%	公司胜诉或债务人主动还款	1,928.5	-
合计		34,928.50	14.67%	--	--	33,570.95	14.10%	--	--	--

五、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占用库存现金	312.11	0	0	312.11	现金清偿；红利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以股抵债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312.11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预付款项	2,886.00	0	0	2,886.00	现金清偿；红利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以股抵债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2,886.00	
合计			3,198.11	0	0	3,198.11	--	3,198.11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4%
相关决策程序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及《关于新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将严格督促控股股东瑞丰集团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和资产重组、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积极筹措资金，妥善解决目前存在的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615,282.73	303,212,593.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43,908.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03,438.88
应收账款	112,891,879.34	354,451,925.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412,757.14	131,556,808.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909,564.64	54,115,403.14
其中：应收利息	235,000.00	2,322,528.7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7,242,871.47	332,916,558.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783,256,012.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421,698.92	25,713,876.51
流动资产合计	1,534,750,066.59	1,260,014,513.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	7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917,535.39	462,380,063.52
固定资产	15,092,758.82	334,176,580.65
在建工程	17,848,986.04	55,591,82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010,486.10	406,640,641.91
开发支出		
商誉	116,279,000.00	409,074,338.97
长期待摊费用	32,403,726.90	52,686,36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503,566.29	37,189,93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10,52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056,059.54	1,920,550,271.21
资产总计	1,933,806,126.13	3,180,564,78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40,677.10
应付账款	130,298,524.85	116,160,569.85

预收款项	179,410,498.52	42,087,479.7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784,413.11	23,313,766.57
应交税费	19,745,372.31	13,895,169.36
其他应付款	168,092,951.13	117,814,647.56
其中：应付利息	545,342.41	962,513.5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602,461.12	49,242,375.57
其他流动负债	376,708.97	131,331.61
流动负债合计	614,310,930.01	599,586,017.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244,621,187.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1,043,321.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45,233.76	22,771,687.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688,555.69	267,392,875.52
负债合计	1,089,999,485.70	866,978,892.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519,844.00	712,519,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4,252,424.75	1,363,041,559.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64,044.14	-18,997,797.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52,111.56	65,552,111.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5,230,069.26	117,971,75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5,430,266.91	2,240,087,471.03
少数股东权益	-1,623,626.48	73,498,420.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806,640.43	2,313,585,89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3,806,126.13	3,180,564,784.65

法定代表人：林毅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学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荣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896,374.73	73,586,595.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34,448.38
应收账款	110,153,032.63	155,995,666.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504,445.44	130,800,112.47
其他应收款	1,017,367,018.62	1,071,426,086.44
其中：应收利息	235,000.00	2,280,0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164,054,368.39	145,914,366.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783,256,012.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969.83	3,229,528.46
流动资产合计	2,158,274,221.99	1,588,686,80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	7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94,293,652.14	701,857,32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917,535.39	462,380,063.52
固定资产	10,566,815.78	327,586,096.85
在建工程	15,066,595.28	53,514,07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57,671.30	45,070,270.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39,099.80	17,347,67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800,813.95	19,823,63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11,30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542,183.64	1,745,190,453.19
资产总计	3,003,816,405.63	3,333,877,25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40,677.10

应付账款	36,220,586.92	60,448,244.13
预收款项	151,264,611.37	24,126,145.0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31,711.70	12,236,032.02
应交税费	19,556,205.88	5,224,008.49
其他应付款	306,976,448.17	169,697,811.33
其中：应付利息	491,837.50	908,790.9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76,708.97	131,331.61
流动负债合计	601,426,273.01	548,804,249.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1,043,321.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043,321.93	24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72,469,594.94	788,804,249.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519,844.00	712,519,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5,194,188.28	1,365,194,18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52,111.56	65,552,111.56
未分配利润	-211,919,333.15	401,806,863.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1,346,810.69	2,545,073,00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3,816,405.63	3,333,877,257.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40,655,435.14	1,562,080,400.82
其中：营业收入	1,340,655,435.14	1,562,080,40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7,699,243.23	1,468,742,290.90
其中：营业成本	690,402,031.08	911,427,50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132,388.84	10,382,563.74
销售费用	441,667,252.31	368,811,851.85
管理费用	117,611,787.12	113,179,791.99
研发费用	61,698,984.94	50,800,047.55
财务费用	23,186,798.94	14,140,530.22
其中：利息费用	23,426,229.62	17,516,741.70
利息收入	5,142,332.31	5,496,945.61
加：其他收益	5,083,396.10	5,399,055.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282.43	2,398,20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0,848,50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4,716,729.55	-77,188,567.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711.37	-6,355.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7,171,071.50	23,940,447.98
加：营业外收入	1,504,751.78	4,832,564.00
减：营业外支出	382,308,098.05	587,441.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7,974,417.77	28,185,570.37
减：所得税费用	-65,006,570.49	9,039,40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2,967,847.28	19,146,170.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2,967,847.28	19,146,170.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0,351,746.77	39,105,290.81
2.少数股东损益	-2,616,100.51	-19,959,120.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37,661.42	-2,110,005.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33,753.09	-3,110,005.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33,753.09	-3,110,005.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333,753.09	-3,110,005.43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6,091.67	999,999.9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6,730,185.86	17,036,16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3,017,993.68	35,995,285.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2,192.18	-18,959,120.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092	0.05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092	0.05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林毅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学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荣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7,621,799.46	447,866,256.54
减：营业成本	171,084,809.92	202,281,801.70
税金及附加	10,970,849.86	7,632,795.99
销售费用	181,224,282.99	122,993,791.77
管理费用	61,139,651.02	58,546,676.50
研发费用	10,028,332.18	14,912,754.39
财务费用	17,740,499.51	-6,326,698.13
其中：利息费用	21,839,679.86	16,541,634.77
利息收入	4,264,916.97	22,805,950.47
加：其他收益	1,200,000.00	19,303.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8,095.38	50,485,487.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194,251.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73,921.91	-8,585,930.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15.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004,810.55	89,743,995.34
加：营业外收入	7,455.25	3,401,322.00
减：营业外支出	295,898,273.12	267,92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0,895,628.42	92,877,388.43
减：所得税费用	-20,019,506.93	6,686,062.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876,121.49	86,191,325.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876,121.49	86,191,325.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0,876,121.49	86,191,325.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5,679,493.46	1,454,592,211.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1,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919,162.77	266,570,03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598,656.23	1,723,293,746.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669,275.88	1,048,497,855.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470,234.62	195,437,47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10,180.14	75,602,31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370,342.65	491,028,28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720,033.29	1,810,565,93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78,622.94	-87,272,19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904,404.09	445,57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6,968.36	1,794,48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22,546.27	200,89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4,160.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787,34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59,757.81	448,354,73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54,320.14	177,163,587.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964,083.02	436,061,874.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18,403.16	613,225,46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41,354.65	-164,870,728.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6,216,714.1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6,216,714.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3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50,000.00	386,216,71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2,955,200.46	459,109,875.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69,273.69	24,343,552.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43,866.18	270,87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668,340.33	483,724,30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518,340.33	-97,507,59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4,427.28	8,014,81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603,935.46	-341,635,69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499,984.65	625,135,682.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896,049.19	283,499,984.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766,783.21	404,029,74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42,534.17	34,448,62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909,317.38	438,478,37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46,833.50	305,370,02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90,248.90	23,529,702.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68,886.91	46,088,916.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476,581.41	119,245,56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582,550.72	494,234,20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26,766.66	-55,755,82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5,578.41	116,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	50,525,67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3,6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39,218.41	166,975,67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09,846.20	169,023,50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1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09,846.20	299,023,50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9,372.21	-132,047,82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3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3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0	4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53,482.69	23,333,14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9.51	270,87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955,682.20	473,604,02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55,682.20	-93,604,021.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6,98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0,456.67	-281,200,68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45,918.06	346,746,60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846,374.73	65,545,918.06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212,593.43	303,212,593.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43,908.71	44,343,908.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43,908.71		-44,343,908.7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03,438.88	13,703,438.88	
应收账款	354,451,925.69	354,451,925.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1,556,808.43	131,556,808.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115,403.14	54,115,403.14	
其中：应收利息	2,322,528.75	2,322,528.7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2,916,558.65	332,916,558.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713,876.51	25,713,876.51	
流动资产合计	1,260,014,513.44	1,260,014,513.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000,000.00	7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2,380,063.52	462,380,063.52	
固定资产	334,176,580.65	334,176,580.65	
在建工程	55,591,820.02	55,591,82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6,640,641.91	406,640,641.91	
开发支出			
商誉	409,074,338.97	409,074,338.97	
长期待摊费用	52,686,362.34	52,686,36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89,938.12	37,189,93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10,525.68	79,810,52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0,550,271.21	1,920,550,271.21	
资产总计	3,180,564,784.65	3,180,564,78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40,677.10	6,940,677.10	
应付账款	116,160,569.85	116,160,569.85	
预收款项	42,087,479.70	42,087,479.7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313,766.57	23,313,766.57	
应交税费	13,895,169.36	13,895,169.36	
其他应付款	117,814,647.56	117,814,647.56	
其中：应付利息	962,513.59	962,513.5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242,375.57	49,242,375.57	

其他流动负债	131,331.61	131,331.61	
流动负债合计	599,586,017.32	599,586,017.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4,621,187.79	244,621,187.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771,687.73	22,771,687.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392,875.52	267,392,875.52	
负债合计	866,978,892.84	866,978,892.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519,844.00	712,519,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1,363,041,559.99	1,363,041,559.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997,797.23	-18,997,797.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52,111.56	65,552,111.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971,752.71	117,971,75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0,087,471.03	2,240,087,471.03	
少数股东权益	73,498,420.78	73,498,420.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3,585,891.81	2,313,585,89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0,564,784.65	3,180,564,784.65	

调整情况说明

调整情况说明：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对公司 2018 年度当期及前期金融工具的列报不会产生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对上年同期的比较数据不进行追溯重述，不会对公司年初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利润产生影响。另外，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公司将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项目，改为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进行列报；将原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的项目，改为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进行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586,595.16	73,586,595.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34,448.38	7,734,448.38	
应收账款	155,995,666.34	155,995,666.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0,800,112.47	130,800,112.47	
其他应收款	1,071,426,086.44	1,071,426,086.44	
其中：应收利息	2,280,000.00	2,280,0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145,914,366.64	145,914,366.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9,528.46	3,229,528.46	
流动资产合计	1,588,686,803.89	1,588,686,80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000,000.00	7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01,857,325.93	701,857,32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2,380,063.52	462,380,063.52	
固定资产	327,586,096.85	327,586,096.85	
在建工程	53,514,078.56	53,514,07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070,270.49	45,070,270.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47,677.57	17,347,67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23,637.79	19,823,63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11,302.48	44,611,30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5,190,453.19	1,745,190,453.19	
资产总计	3,333,877,257.08	3,333,877,25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40,677.10	6,940,677.10	
应付账款	60,448,244.13	60,448,244.13	
预收款项	24,126,145.02	24,126,145.0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236,032.02	12,236,032.02	
应交税费	5,224,008.49	5,224,008.49	
其他应付款	169,697,811.33	169,697,811.33	
其中：应付利息	908,790.97	908,790.9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1,331.61	131,331.61	
流动负债合计	548,804,249.70	548,804,249.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负债合计	788,804,249.70	788,804,249.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519,844.00	712,519,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5,194,188.28	1,365,194,18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52,111.56	65,552,111.56	
未分配利润	401,806,863.54	401,806,863.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5,073,007.38	2,545,073,00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33,877,257.08	3,333,877,257.08	

调整情况说明

无

2、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4 月 30 日